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SHE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統稱「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3,673	42,58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998)	(7,471)
其他收入	7	3,256	2,954
就貿易業務購買存貨		-	(4,717)
員工成本	8	(5,617)	(6,616)
折舊		(1,501)	(1,498)
融資成本	8	(3,720)	(4,67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 減值虧損		(5,909)	(7,647)
其他費用		(3,872)	(3,81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17,688)	9,102
所得稅開支	9	-	(4,450)
期內(虧損)/溢利		(17,688)	4,65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期內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	(4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3	(4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7,685)	4,606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3.51)	1.21
— 攤薄	(3.51)	1.02

附註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30	579
使用權資產	13	554	1,706
買賣權		-	-
商譽		-	-
其他資產		1,705	1,705
長期按金		47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	16	-	11,989
		2,967	15,97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14	14,299	18,021
持作買賣用途投資	15	15,155	15,9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	16	8,683	-
即期稅項資產		3,516	2,442
代表客戶持有之信託銀行結餘		92,340	82,381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69,083	79,929
		203,076	198,70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17	109,738	99,673
租賃負債	13	937	2,270
合約負債		590	513
可換股債券	18	-	149,388
		111,265	251,844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91,811	(53,135)
資產／(負債)淨額		94,778	(37,156)
權益			
股本	19	88,197	38,197
儲備		6,581	(75,353)
權益總額／(資本虧絀)		94,778	(37,1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登記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F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38號26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資產管理服務、自營買賣及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經選定之解釋附註，主要解釋自上一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對了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構成重要影響之事件及變動，惟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生效之新訂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相關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3.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規定編製。除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執行董事申報以供彼等決定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申報之內部財務資料所載之業務分部根據本集團之主要服務行業釐定如下：

- (a)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 提供證券及期貨合約之全權委託及非全權委託交易服務、證券配售及承銷服務、孖展融資及貸款服務、企業融資顧問及一般顧問服務；
- (b) 資產管理服務 — 提供基金管理及全權委託組合管理及投資顧問服務；
- (c) 自營買賣 — 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及
- (d) 貿易業務 — 買賣化工產品、能源及礦產品。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釐定經營分部、已呈報分部損益及已呈報分部資產與負債所用之計量方法與過往期間相較並無變動。於得出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部時，概無將已識別之任何經營分部作合併處理。由於各服務行業之資源需求及市場推廣方式不同，該等各經營分部乃分開管理。

	證券經紀及 金融服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自營買賣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收益					
外界客戶					
— 費用及佣金收入	1,890	1,727	-	-	3,617
— 孖展融資收入	56	-	-	-	56
	<u>1,946</u>	<u>1,727</u>	<u>-</u>	<u>-</u>	<u>3,673</u>
來自外界客戶之費用及 佣金收入					
— 收益確認之時間					
— 特定時間	1,310	-	-	-	1,310
— 一段時間	580	1,727	-	-	2,307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56	-	-	-	56
	<u>1,946</u>	<u>1,727</u>	<u>-</u>	<u>-</u>	<u>3,673</u>
— 地理位置					
— 香港	1,946	1,727	-	-	3,673
可申報分部業績	<u>(3,696)</u>	<u>(1,393)</u>	<u>(2,781)</u>	<u>(6)</u>	<u>(7,876)</u>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資產	<u>102,614</u>	<u>3,686</u>	<u>17,371</u>	<u>53</u>	<u>123,724</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93,408</u>	<u>502</u>	<u>4,825</u>	<u>52</u>	<u>98,787</u>

	證券經紀及 金融服務 千港元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自營買賣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收益					
外界客戶					
一費用及佣金收入	<u>26,889</u>	<u>10,884</u>	<u>-</u>	<u>4,815</u>	<u>42,588</u>
來自外界客戶之費用及 佣金收入					
一收益確認之時間					
特定時間	26,889	-	-	4,815	31,704
一段時間	<u>-</u>	<u>10,884</u>	<u>-</u>	<u>-</u>	<u>10,884</u>
	<u>26,889</u>	<u>10,884</u>	<u>-</u>	<u>4,815</u>	<u>42,588</u>
一地理位置					
香港	<u>26,889</u>	<u>10,884</u>	<u>-</u>	<u>4,815</u>	<u>42,588</u>
可申報分部業績	<u>23,517</u>	<u>(547)</u>	<u>(5,044)</u>	<u>90</u>	<u>18,016</u>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資產	<u>83,027</u>	<u>11,495</u>	<u>29,856</u>	<u>61</u>	<u>124,439</u>
可申報分部負債	<u>82,883</u>	<u>712</u>	<u>6,849</u>	<u>60</u>	<u>90,504</u>

本集團可申報分部業績與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申報分部業績	(7,876)	18,016
其他收入	-	153
融資成本	(3,720)	(4,673)
公司開支**	<u>(6,092)</u>	<u>(4,394)</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17,688)</u>	<u>9,102</u>

** 主要為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其他專業費用。

5.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費用及佣金收入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分部：		
— 證券及期貨經紀	586	1,669
— 配售及承銷	724	25,220
— 諮詢費收入	280	—
— 託管費收入	300	—
	<u>1,890</u>	<u>26,889</u>
資產管理服務分部：		
— 基金及投資組合管理以及投資顧問	1,727	10,884
貿易業務分部：		
— 買賣化工產品	—	4,815
	<u>3,617</u>	<u>42,588</u>
其他來源收入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 保證金融資	56	—
	<u>56</u>	<u>—</u>
總計	<u><u>3,673</u></u>	<u><u>42,588</u></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附註16)	(3,306)	(8,107)
持作買賣用途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533)	579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59)	57
	<u>(3,998)</u>	<u>(7,471)</u>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685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之		
利息收入(附註a)	1,213	1,415
債務工具安排產生之淨利息差額(附註b)	893	893
股息收入	465	493
政府補助(附註c)	-	152
	<u>3,256</u>	<u>2,954</u>

附註：

- (a) 其指上市債券之利息收入，按年利率12.5厘計息(附註16)。
- (b)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認購Atta Asset 4 Limited(「Atta Asset」)發行的若干上市債券及票據(「Atta 票據」)，本金總額為29,580,000美元(約230,724,000港元)，包括認購金額2,500,000美元(約19,500,000港元)之本集團坐盤投資及Flourishing Fund認購事項(詳見下文解釋)。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坐盤投資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而Flourishing Fund認購事項則通過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Flourishing Fountain Investment Limited(「Flourishing」)發行27,080,000美元(約211,224,000港元)年利率為12.5厘的票據(「建和票據」)撥付。Flourishing Fund認購事項包括(i)認購本金額為10,580,000美元(約82,524,000港元)、年票息率為12.5厘之若干上市債券；(ii)認購本金額為6,500,000美元(約50,700,000港元)、年票息率為12.5厘之若干上市債券及(iii)訂立Atta票據購買協議及購買本金額為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之Atta票據，須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止每半年支付740,000美元利息(相當於年利率14.8厘)。根據有關建和票據之交易文件條款，Flourishing將承擔Flourishing Fund認購事項所引致的虧損(如有)。

本集團購買Atta票據(為槓桿票據)及建和票據相應部分的所得款項的影響為，由於AttaAssets亦已認購上市債券以作經濟對沖用途，故本集團已進行額外槓桿認購上市債券。就此而言，根據Atta票據及建和票據之條款，本集團能夠賺取其Atta票據本金認購額每年約2%之息差(即應收Atta票據之利息與根據建和票據應付利息之差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其他收入項下確認票據淨利息差額115,000美元(約89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000美元(約893,000港元))。

上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

(c) 指香港特區政府於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造成經濟不確定期間根據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授予之補助，以向僱主提供財政支援。該等補助於期內分配，以配合相關已產生成本。保就業計劃並無附帶未履行及其他或然事項。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融資成本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利息	3,612	4,409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3)	108	264
	<u>3,720</u>	<u>4,673</u>
核數師酬金	320	3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袍金、薪金、津貼及花紅	5,430	6,3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7	276
	<u>5,617</u>	<u>6,616</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000,000港元繳納稅項，並按16.5%之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法團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溢利之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撥備	—	4,450
	<u>—</u>	<u>4,450</u>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建議派發或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6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65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03,517,502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1,970,541股(經重列))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按附註19所詳述的資本重組的影響進行調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	(17,688)	4,652
攤薄影響—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4,409
	<u> </u>	<u> </u>
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	<u>(17,688)</u>	<u>9,061</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使用期間之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3,517	381,97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換股債券	—	500,000
	<u> </u>	<u> </u>
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每股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503,517</u>	<u>881,97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假設轉換可換股債券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每股虧損減少。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租賃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其經營所在若干租賃辦公物業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約554,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06,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或重續任何租賃協議，且截至該日期，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賬面值約937,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70,000港元)。

於損益中確認的有關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152	1,151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8)	108	264
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35	-

本集團並無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的短期租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約1,57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2,000港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2,649	32,002
減：虧損撥備	(22,463)	(18,053)
	<u>10,186</u>	<u>13,949</u>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5,612	4,072
減：虧損撥備	(1,499)	—
	<u>4,113</u>	<u>4,072</u>
	<u><u>14,299</u></u>	<u><u>18,021</u></u>

* 主要包括債務工具安排產生的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證券及期貨合約買賣業務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附註a)	12	—
— 孖展客戶(附註a)	7,430	—
	<u>7,442</u>	<u>—</u>
來自資產管理服務(附註a及b)	17,207	23,809
來自承銷及配售服務(附註a及b)	8,000	8,000
來自託管服務(附註b)	—	193
	<u>25,207</u>	<u>32,002</u>
減：虧損撥備	(22,463)	(18,053)
	<u><u>10,186</u></u>	<u><u>13,949</u></u>

附註：

- (a)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貿易應收賬款結算期通常為各交易日期後一至兩個營業日。來自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貿易應收賬款結算期通常為各交易日期後一個營業日。來自證券孖展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乃以彼等之已質押證券為抵押，須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在向本集團抵押上市證券之融資價值之規限下，證券孖展客戶可獲授信貸。本集團定期檢討及釐定孖展比例。於報告期末，證券孖展客戶之已質押有價證券公平值為61,97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撥備，原因為相關撥備被視為微不足道且並無信貸違約歷史。應收香港結算款項須按要求償還，惟期貨合約買賣所需孖展按金除外。

董事認為，鑒於經紀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意義，故並無披露相關賬齡分析。

來自資產管理服務和承銷及配售服務之款項乃根據各協議所載之條款結算，一般為達成服務責任後一年內。

- (b) 下表提供來自資產管理服務、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以及貿易業務之款項總額所面臨之信貸風險資料：

總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尚未逾期	202	3,559
逾期0至30日	212	1,805
逾期31至60日	213	1,802
逾期61至90日	213	1,383
逾期91至180日	1,859	2,731
逾期181至270日	1,036	9,072
逾期271至365日	1,064	766
逾期超過365日	20,408	10,884
	<u>25,207</u>	<u>32,002</u>

15. 持作買賣用途投資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股本證券	<u>15,155</u>	<u>15,936</u>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由企業實體發行之上市債務證券(附註)	<u>8,683</u>	<u>11,989</u>
作報告用途分析為：		
— 流動	<u>8,683</u>	<u>—</u>
— 非流動	<u>—</u>	<u>11,989</u>
	<u>8,683</u>	<u>11,989</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2,500,000美元(相當於19,527,000港元)之上市債券作出認購。上市債券按年利率12.5厘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債務工具乃為長遠策略用途，並無擬於不久將來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約3,306,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107,000港元)。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證券及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85,825	69,851
— 孖展客戶	6,557	12,258
— 香港結算	108	—
	92,490	82,109
其他應付賬款	15,754	14,145
應計費用	1,494	3,419
	109,738	99,673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之一般結算期為各自交易日後一至兩個營業日。來自期貨合約買賣業務之貿易應付賬款之一般結算期為各自交易日後之一個營業日。應付現金及孖展客戶之款項須按要求償還，惟期貨合約買賣所需孖展按金除外。董事認為，基於業務性質使然，賬齡分析不會帶來額外用處，故並無披露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18. 可換股債券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原銀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盛源控股債券」)。盛源控股債券之到期日為自發行日期起計兩年當日。盛源控股債券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成本公司股本重組及股份合併後並於盛源控股債券發行日期起計滿兩週年當日(「盛源控股債券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按初步兌換價0.3港元將之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且以年利率1厘計息。除非先前已贖回、兌換或註銷，否則本公司須於盛源控股債券到期日按全部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如有)贖回各盛源控股債券。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盛源控股債券包括兩個部分：(i)負債及(ii)權益兌換部分。於發行時盛源控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按估計票面利息付款及本金額之現值計算。計算所用之折現率為6%，指本公司就於發行日期不附帶兌換權之類似債券之債務成本。

期內盛源控股債券各部分之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千港元	權益兌換部分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0,395	14,808
已確認之實際利息(附註8)	4,409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4,804	14,808
已確認之實際利息	4,584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49,388	14,808
已確認之實際利息(附註8)	3,612	-
兌換可換股債券	(150,000)	(14,808)
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賬款#	(3,000)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	<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接獲原銀控股有限公司有關行使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之盛源控股債券之兌換權的兌換通知。於盛源控股債券之兌換條件獲達成後，盛源控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獲兌換，500,000,000股兌換股份已按兌換價每股0.3港元獲配發及發行予原銀控股有限公司。有關換股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指從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賬款的盛源控股債券之未償票息。

19. 股本

	每股面值 0.05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	<u>6,000,0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381,970,541	38,197
兌換可換股債券(附註18)	-	5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	<u>881,970,541</u>	<u>88,197</u>

	每股面值 0.05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000,000,000	-	600,000
股本重組及股份合併(附註a)	<u>(12,000,000,000)</u>	<u>6,000,000,000</u>	<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u>	<u>6,000,0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819,705,413	-	190,985
股本重組及股份合併(附註a)	<u>(3,819,705,413)</u>	<u>381,970,541</u>	<u>(152,78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u>	<u>381,970,541</u>	<u>38,197</u>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i)將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現有股份」)之每股面值由0.05港元減至0.01港元，方式為註銷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之繳足股本0.04港元；(ii)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將分拆為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經調整股份(「經調整股份」)；及(iii)將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經調整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此導致152,788,000港元的金額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由股本轉撥至繳入盈餘。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利，包括有關股息、投票及資本退還之所有權利。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佈之日，並無發生與本集團相關之重大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財務概要

COVID-19已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本集團的收益。然而，儘管多個項目因COVID-19而遭推遲，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費用及佣金收入以及孖展融資收入約3.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42.6百萬港元減少9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為17.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溢利約為4.7百萬港元。有關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收益來源減少。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為約3.51港仙，而二零二二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盈利1.21港仙及每股攤薄盈利1.02港仙。

業務分部之經營 — 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本集團通過其兩家附屬公司盛源證券有限公司(「**盛源證券**」)及盛源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盛源資本**」)提供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盛源證券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通過盛源證券，本集團就股權及債務資本交易提供承銷及配售服務，就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服務，就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的客戶賬戶提供保證金融資服務及託管及處理服務。費用及佣金乃基於總交易額的一定百分比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盛源證券共有4名員工，其中2名員工獲發牌作為負責人員從事第1類、第2類及第4類受規管活動。2名員工獲發牌作為代表從事第1類、第2類及第4類受規管活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盛源證券維持了215個客戶賬戶，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200個客戶賬戶有所增加，原因為業務發展。客戶信託銀行賬戶中有約92.3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2.4百萬港元有所增加。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客戶將大額資金存入其賬戶以作投資用途。

盛源資本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盛源資本就企業客戶的企業行動向其提供企業顧問服務，確保客戶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以賺取費用。該等企業行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及其他證券配售、併購及業務重組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盛源資本僱有4名員工，當中2名員工獲發牌作為負責人員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業務分部之經營－資產管理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盛源資產管理」)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盛源資產管理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4類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通過盛源資產管理，本集團作為投資顧問為客戶提供證券交易或投資組合管理方面的投資建議，以及為基金或專戶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本集團收取根據基金或專戶內資產淨值計算的固定比率管理費，及根據基金或專戶內增加的資產淨值計算的表現費。本集團亦將根據所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的範圍及複雜程度收取投資顧問費。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管理分部擁有5名員工，當中2名獲發牌作為負責人員，及3名獲發牌作為代表。盛源資產管理的所有負責人員及代表均獲發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第4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盛源資產管理作為基金管理人或投資顧問管理1隻基金及3個專戶(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隻基金及3個專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盛源資產管理所管理之資產(「管理資產」)總額為646.9百萬港元。

業務分部之經營—自營買賣

自營買賣業務方面，Sheng Yuan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SYFS」) 主要投資香港市場之上市股份、公司債券及私募基金。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自營買賣之虧損約2.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4百萬港元虧損)。

業務分部之經營—產品交易

由於本集團專注於發展金融服務業務，加上商品市場復甦依然緩慢，本集團亦於本年度嘗試恢復其貿易業務，以擴大及多元化其收入來源。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錄得虧損約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0.09百萬港元)。

前景及未來規劃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為一個充滿活力、不斷變化的時期。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不斷變化的國際關係繼續影響著中國內地與香港的營商環境。全球主要經濟體之間持續不斷的貿易爭端及外交問題營造不確定氛圍，可能會影響投資者情緒及市場波動。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的貨幣政策調整及利率變化一直影響著借貸成本及投資決策。全球經濟顯示出從新冠疫情的影響中復蘇的跡象，但挑戰依然存在。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本年度上半年，中國的疫後復蘇蓬勃發展，全國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5%。然而，多家研究機構指出，疫後中國的經濟復蘇實際上在放緩。5.5%的溫和增長在很大程度上歸因於基數較低，因為上海等城市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處於封鎖狀態。從季度間的角度來看，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僅為2.2%，第二季度為0.8%。中國的出口數據因地緣政治原因而疲軟，投資數據因房地產不景氣而下滑。消費復蘇最初較為緩慢，但目前已成為推動經濟增長的最穩定力量。上半年，在整個5.5%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消費貢獻4.2%。相比之下，投資的貢獻率為1.8%，而出口的貢獻率為-0.6%。然而，消費的復蘇並無達到各機構年初的預期，主要由於就業市場疲軟以及人們對未來經濟增長的信心不足。六月的消費價格指數按月下降0.2%，使人們擔心中國經濟可能會陷入通貨緊縮。

由於中國內地與香港在地理及經濟上的緊密聯繫，中國內地的經濟對香港有著重大影響。過去，有一種觀點認為，香港作為中國內地與世界的連接視窗及緩衝地帶，在國際地緣政治發生變動時會因其獨特的地位而受益，或者至少不會像中國內地那樣受到這種變動的負面影響。目前這種想法有失偏頗。在當前的地緣政治局勢下，幾乎可以肯定的是，倘若中國內地的經濟表現欠佳，香港無疑亦難有好下場，至少香港的金融市場便是如此。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香港金融市場的確跌跌不休。恒生指數幾乎接近十多年來的最低收盤價。在股票市場方面，一級市場及二級市場均出現不同程度的萎縮，導致投資銀行活動急劇放緩，部分投資銀行亦開始裁員。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香港共有33家新股上市，共募集資金179億港元，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在此期間，中國部分城市處於封鎖狀態)相比，新股上市數量增加22%，募集資金額減少9%。首次公開發售的大部分資金乃為中國內地或具有中國內地背景的企業募集。就債券市場而言，離岸美元債券的最大發行者為中國房地產開發商及中國地方政府融資工具(「**地方政府融資工具**」)。房地產行業在過去兩三年中不斷出現違約事件，嚴重打擊投資者對相應債券的信心。再加上房地產行業的基本面並無改善，新債券很難發行。此外，地方政府融資工具債券目前被認為是下一個嚴重違約事件的潛在來源，導致部分投資者避而遠之，致使發行量較往年大幅下降。這兩個因素對債券發行市場產生深遠影響。在如此嚴峻的背景之下，本集團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錄得淨虧損17.7百萬港元。

改革開放四十年來，中國內地企業為中國經濟增長做出巨大貢獻，並源源不斷地培育出高淨值人士(「**高淨值人士**」)甚至超高淨值人士(「**超高淨值人士**」)。然而，在當前形勢下，企業要想在境內市場獲得充足的資金仍然困難重重。中國內地的高淨值及超高淨值人士在全球資產配置方面仍面臨局限。與此同時，香港以其背靠中國內地、面向全球的獨特優勢，被公認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國際金融中心。與中國內地市場相比，香港市場在時機、估值及接觸全球優質資產和投資者方面更具確定性。儘管目前的發展磕磕絆絆，但香港仍然為中國內地企業債券融資及股權融資的最大離岸融資中心，亦為中國高淨值及超高淨值人士進行全球資產配置之首選目的地。

展望二零二三年下半年，香港的市況仍然不明朗，繼續面臨新的挑戰。未來，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形勢變化，並及時作出應對及調整。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濟疲弱的情況下，董事對本集團能應對該等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對本集團整體業務的不利影響抱樂觀態度。為應付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評估發展機遇，透過調配更多資源，把握市場潛力，加強競爭優勢，擴大收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有信心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實現可持續增長，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其中一位股東原銀控股有限公司將1.5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集團的普通股，使本公司股本從之前的負值狀態中恢復過來，顯示對本集團的支持及信心。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制定進一步拓展現有業務的計劃。儘管面臨種種挑戰，但香港作為粵港澳大灣區金融中心的角色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潛在機遇。與周邊城市更緊密的經濟融合為跨境投資、資本流動及業務拓展帶來前景。本集團現正考慮探索在大灣區內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或聯盟，以充分利用該等機遇。本集團擁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牌照，為中國內地的企業、高淨值及超高淨值人士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務，包括投資銀行及資產管理。通過我們獨特的網絡，本年集團將與區域金融機構及政府引導基金合作，通過香港市場，以債券融資或股權融資的方式，將有關機構與全球資本連接起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基金管理及全權委託賬戶管理服務。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拓展財務顧問業務，包括企業融資諮詢服務及並購交易。此外，管理層亦決定擴大孖展融資服務，以協助本集團的承銷業務，並作為額外收益來源的一種方式。預期隨著該等業務計劃的成功實施，本公司可能會從運營中產生正現金流，並顯著改善其運營業績。

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餘(屬一般賬戶)約69.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9.9百萬港元減少約10.8百萬港元。該等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持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信託及獨立賬戶之結餘約為92.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以及代表客戶持有之信託銀行結餘約為106.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4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客戶信託賬戶結餘有所增加所致。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應計費用約為109.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7百萬港元)，乃由於客戶信託賬戶金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約203.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7百萬港元)及約111.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8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對總資產計算)約為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額約94.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淨額約37.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以內部現金流量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並無實行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匯率變動，並將採取適當行動減低風險。

資本架構

董事透過檢討現金流量需求，並考慮其未來財務責任及承擔，從而監控本集團資本架構。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股東應佔儲備。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資本架構。本期間資本架構概無變動。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無指定用途的資金採取保守的現金管理及投資策略。我們將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持有)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的授權機構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件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有關本集團之重大事件。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1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維持在市場水平，並由管理層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外，董事會亦可能根據個別僱員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視我們的員工為最重要資產及資源及提供定期培訓課程及多種發展課程，並已制定相關培訓政策及程序，以增強有關培訓課程之成效。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為僱員舉辦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有關培訓課程涵蓋的主題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行業發展最新資料、合規事宜、職業健康及安全等等。

無重大變動

自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近期年度報告以來，本公司之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二零一四年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二零一四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本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向原銀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5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盛源控股債券」)。有關盛源控股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發行盛源控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開支)約為149.8百萬港元#；於將99.8百萬港元用於抵銷本集團結欠原銀金融信貸有限公司(原銀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盛源控股債券之認購人)之股東貸款之本金額後，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0.1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淨額之建議及實際應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之擬 定用途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抵銷本集團結欠原銀金融信貸 有限公司之股東貸款之本金額	99.8	99.8	無
補充盛源證券有限公司之 流動資金	50.1 [#]	50.1 [#]	無
總計	149.8[#]	149.8[#]	無

附註：

[#] 數字已作出湊整調整。本公告所列總額與各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因湊整調整所致。

如上文所披露，本公司發行盛源控股債券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本公司先前披露之意向獲動用，且所得款項用途並無重大變動或延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及程序，以保障全體股東之利益，以及加強公司問責性及提高透明度。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份所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黃沁女士(主席)、張勁帆先生及黃雙剛先生組成。彼等均為非執行董事(黃女士及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具有合適專業資歷及財務方面之經驗。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聘用政策及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任成員為張勁帆先生(主席)、黃沁女士及郭耀黎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須(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於必要時就任何變動提出推薦意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甄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有關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現任成員為周全先生(主席)、張勁帆先生及郭耀黎先生。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以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周全先生及趙允先生、非執行董事黃雙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勁帆先生、黃沁女士及郭耀黎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全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